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黄春华	
	职称：工程师	
	工作单位：广西恒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租用车驾管业务办公场所项目	
	项目预算金额：180 万元	
	供应商名称：广西来宾产投国宾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经对采购人提供的采购事由等相关资料进行审阅。了解采购人在该地已租用的年建有大量固定设施及自建楼，并购买位于该处的社会化考场服务。现自建楼与租用办公用房已综合使用，如无法继续租用现有自建房及原设施也无法继续使用。就目前存在的客观情况分析，面积、功能、设施等均能满足需求且节约再建成本，只能继续租用广西来宾市产投国宾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的土地及部分办公楼，具有唯一性。</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广西壮族自治区（第三十一条第一款）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管理的通知》规定，建议该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p>	
专业人员签字	黄春华	日期 2026年5月8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张华	
	职称:	中学高级教师	
	工作单位:	来宾市电化教育站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租用车驾管业务办公场所项目	
	项目预算金额:	180 万元	
	供应商名称:	广西来宾产投国宾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经对采购人提供的采购事由进行审阅, 可知两处核心业务地块土地、房屋产权均独家归属广西来宾市产投国宾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辖区内无其他同等区位、同等面积、同等功能、合规适配车驾管查验、驾考标准化运营的可用闲置场地, 无其他供应商可提供同等合规场地, 符合法定唯一来源采购情形, 加之柳州驾考中心多年累计投入大量资金建设考场信息化设施、专用道路、信息化系统、团站办公配套, 市区车管所辖区租赁区域已完成业务布局、窗口规范化、查验工位改造, 若更换租赁主体与场地, 全部固定设施拆除, 老旧需要重新规划建设, 产生巨额重建、搬迁、停工损失, 严重浪费财政资金, 不符合厉行节约、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要求, 因此从业务刚需、历史投入、业务保障、市场替代可行性来分析, 认为本项目两处车驾管核心业务场地产权唯一、设施专用, 业务不易中断, 无替代房源, 符合《政府采购法》单一来源采购的法定情形, 同意本车管所均的租赁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 向广西来宾市产投国宾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进行采购。</p>		
专业人员签字		张华	日期 2016 年 5 月 8 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覃兴平	
	职称： 高级讲师	
	工作单位： 来宾职业教育中心学校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来宾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租用车辆驾管业务办公场所项目	
	项目预算金额：180万元	
	供应商名称：广西来宾产投国宾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 style="font-size: 1.1em;">本项目现用场地已满足日常办公与市民群众办理需求，位置固定，群众熟知，重新选址将耗时耗财。鉴于场地具有特殊性与不可替代性，只能向唯一产权方采购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采购。</p>	
专业人员签字	覃兴平	日期 2026年5月8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